

证券代码：839609

证券简称：雷悦重工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 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预计情况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关于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022 年 3 月 28 日，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详见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因根据上半年与关联方之间的订单执行情况及下半年预计新增订单情况，

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集装箱销售	400,000,000	211,630,221.74	200,000,000	600,000,000	254,987,911.99	预计关联方采购增加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出口代理	3,000,000	1,911,366.64	9,000,000	12,000,000	2,346,446.20	预计通过关联方出口代理增加
合计	-	403,000,000	213,541,588.38	209,000,000	612,000,000	257,334,358.19	-

## (二) 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 (1)、青岛易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黄河东路 150 号商务 502 室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黄河东路 150 号商务 50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郭政

实际控制人：郭政

注册资本（元）：10,000,000.00

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等

### (2)、青岛浩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青岛市市南区闽江路 2 号 1 单元 1502 户

注册地址：青岛市市南区闽江路 2 号 1 单元 1502 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刘学光

实际控制人：刘学光

注册资本（元）：5,000,000.00

主营业务：国际货运代理，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等

## 2、关联关系

(1)、青岛易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长郭政控制的公司。

(2)、青岛浩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静之配偶刘学光控制的公司。

## 3、交易内容

- (1)、公司关联方青岛易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集装箱代理出口。
- (2)、公司的出口货物由青岛浩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代理出口。

## 二、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该议案已获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青岛易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长郭政控制的公司，同时郭政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晓静之一致行动人；青岛浩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晓静之配偶控制的公司。因此，公司董事陈晓静及其一致行动人郭政与此议案存在关联关系，依据《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董事陈晓静、董事郭政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项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前述新增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公司关联方青岛易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集装箱及代理出口。

(2)、公司的出口货物由青岛浩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代理出口。

####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方交易行为,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且均遵循诚实信用、自愿、公平合理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4日